

# 黑龙江省医师协会第四届理事会 监事会工作报告

本届监事会任期内，严格依照《黑龙江省医师协会章程》及监事会工作职责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坚持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原则，重点围绕协会财务收支、制度执行、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工作。

一是强化财务监督。全程监督协会各项经费收支情况，核查财务账目、收支凭证、费用审批流程，确认协会财务账目清晰、票据齐全、手续规范，严格执行《民间非营利会计制度》，年度审计结果真实有效。

二是规范履职监督。监督协会理事会各项决议落实情况，督促协会依法依规开展各项业务活动，严格遵守业务主管部门及民政部门各项管理规定，各项工作程序严谨透明。

三是严守纪律监督。督促协会厉行勤俭节约，保障全体会员合法权益。

经监事会全面核查，本届理事会任期内，协会各项工作运行规范，财务管理严谨有序，重大事项决策民主公开，全体工作人员廉洁自律，未发现任何违规违纪行为。

黑龙江省医师协会

2026年5月